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

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签名表

单位	职务	签名
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	经理	谷训高
洛阳铭浩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斐
洛阳黎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经理	王冰
中铁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高工	郭大鹏
洛阳市环境监察支队人	高工	

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

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1月5日，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洛阳市老城区邙山镇营庄村机场路31号院，项目租用富鹏矿山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厂房。东侧为时代广告公司，西侧为仓库，南侧为世纪百通公司库房，北侧为仓库，周边敏感目标分别为营庄村（N240m）、望朝岭村（W340m）。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属于未批先建补做环评项目，2017年8月25日经洛阳市老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编号：豫洛老城制造[2017]28314；2017年12月由洛阳铭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完成了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2017年12月20日，洛阳市环境保护局老城环境保护分局对该项目进行了审批，批准文号为洛老环审[2017]084号。

（三）投资情况

该项目设计总投资为51万，实际总投资为51万元，环保投资为12.7万元，占总投资的24.9%。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主要为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

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1、生产废水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2、生活废水

该项目生活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项目运营期劳动定员为30人，员工不在厂区食宿，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15m^3）沉淀后定期清掏肥田。

（二）废气

该项目废气来源主要为2台印刷机印刷过程中产生的油墨废气和1台胶订机胶装过程中产生的热熔胶和白乳胶废气，其主要污染物均为非甲烷总烃。通过分别在2台印刷机和1台胶订机上方各安装一套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后，经一套光氧催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并通过15m排气筒排放，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需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要求。

（三）噪声

该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印刷机、折页机、配页机、装订机、切纸机等设备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该项目采取建筑隔声、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距离衰减后，各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处理措施

该项目固体废弃物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

员工生活垃圾、裁切过程产生的边角料均属于一般固体废物。其中，裁切过程产生的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主要为含油墨废抹布、废 PS 版、废活性炭、废油墨桶、废润版液桶、油墨清洗剂桶、机油桶等，更换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并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要求进行贮存。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环保治理设施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80 吨纸张图书项目中废气治理设施 I、II 周期非甲烷总烃的去除效率分别为 89.0%、91.4%。

（二）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80 吨纸张图书项目中 UV 光解装置+活性炭吸附装置+15m 高排气筒 I、II 周期外排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分别为 3.35mg/m^3、2.59mg/m^3，排放速率分别为 0.027kg/h、0.021kg/h；苯、甲苯、二甲苯均未检出；均符合《河南省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印刷行业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建议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 80 吨纸张图书项目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为 0.36mg/m^3~0.49mg/m^3，符合《河南省环境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中企业边界排放建议值要求。

2、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化粪池出口外排废水中：pH值为7.04~7.61，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249mg/L、251mg/L，氨氮日均值分别为21.8mg/L、22.3mg/L，悬浮物日均值分别为139mg/L、137mg/L，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所在厂区东厂界昼间噪声测定值为52.7dB(A)~53.4dB(A)，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裁切过程产生的边角料暂存于一般固废暂存区定期外售；员工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险废物主要为含油墨废抹布、废PS版、废活性炭、废油墨桶、废润版液桶、油墨清洗剂桶、机油桶等，更换后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并严格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中的要求进行贮存。

经过以上措施后，该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可全部得到合理处置。

5、总量控制

验收监测期间，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化学需氧量和氨氮总量分别为：0.0292吨/年，0.0025吨/年，均符合项目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备案表（备案表编号：4103000999）中主要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要求（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化学需氧量：0.0323吨/年，氨氮：0.0034吨/年）。

以上数据由洛阳黎明检测服务有限公司监测。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洛阳市旭航印务有限公司年印刷80吨纸张图书项目工程建设所产生废气、废水、噪声、固废污染物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对周边环境无大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原则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在今后的生产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加强车间通风，保持车间卫生整洁；

2、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

2018年11月5日